

# 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

浙外院办〔2020〕16号

---

## 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关于印发 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的通知

各部门、学院（部）、单位：

现将《浙江外国语学院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印发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0年6月23日

# 浙江外国语学院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提高我校师范生教育实践质量，加强教育实践的规范管理，根据《浙江省高校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试行）》（浙教办师〔2018〕36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的教育实践是指我校师范生培养中的教育见习、教育实习和教育研习。师范生教育实践是师范生培养体系的有机构成，是理论联系实际、培养师范生成为合格师资的综合性、实践性必修课程，是引导师范生认同并完成教师职业角色转化的关键步骤，是教师专业化发展的有力推手。

### 第三条 教育实践目的

1. 师范生通过教育实践，充分认识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下同）教育工作的重要意义，增强作为人民教师的光荣感和使命感，自觉以“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为职业追求，丰沛教育情怀，坚定教育信念，矢志立德树人。

2. 师范生通过教育实践，全面体验中小学校教育教学过程，掌握教育技能、活用教育理论、反思教育实践、生成教育智慧、涵育教师气质，为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奠定基础。

3. 通过教育实践，高校与教师发展学校相互联系、及时反馈信息，不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升师范类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教师教育发展水平。

4. 通过教育实践，各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高校和中小学校三方相互联系、及时反馈信息，不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师范生培养质量，提升教师教育水平。

## 第二章 内容与要求

**第四条** 教育实践的内容涵盖教育见习、教育实习和教育研习三个模块，每个模块均涵盖教学工作、班级管理工作和教研工作三项任务。教育实习之前须完成一定课时量的教育见习，教育实习之后须开展教育研习工作。教育“三习”的总时间不少于18周，其中教育实习时间累计不少于12周。

### 第五条 教育见习

各师范专业要结合专业特点，有计划地安排教育见习，了解并熟悉教育对象、教育过程、教育条件与环境，重点体验认识教师职业特性、教学组织运行机制等。根据见习的目标要求，逐次形成纪实性记录（或观察报告）、体验性分析报告和典型案例分析报告。每位师范生的教育见习原则上不少于4周。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中各类师范专业教育实践实施指南。

### 第六条 教育实习

教育实习的教学工作包括教学设计、教学模拟、教学实施、教学评价等教学环节。师范生应熟悉教学的全过程，熟悉各种课型（含新授课、复习课、练习课、实验课以及讲评课等），掌握教学的重要环节，学习先进的教学方法，培养从事教育工作的能力。为培养实际教学能力，每位实习生须提交一定数量的教学设计，授课时数原则上不少于12节（其中新教案不少于8节）。实习生的教案需经学科指导教师签字批准，试讲不合格者不得进班上课。

教育实习的班级管理工作包括日常管理、主题班会、团队活动、课外活动、家访与特殊学生教育等工作，认真学习优秀班主任的先进经验和工作方法，熟悉德育的一般过程、基本原理及其

规律，掌握班级管理技能和方法。每位实习生至少组织开展 1 次主题班会或家访活动。

教育实习的教研工作包括课堂教学评议，课堂观察，课例分析，教育调查或教育行动研究报告，课程开发、实施与评价，数字化资源建设。实习生必须坚持互相听课和课后评议，每位实习生听课不少于 20 节，参加评议不少于 3 次；以实习小组为单位开展 1 次以上的教学公开课；以实习小组为单位对实习学校 1 门已有课程的开发、实施与评价作案例分析，或结合实际设计 1 门校本课程的开发、实施与评价的方案。教育调查研究报告一般不少于 2000 字。同时，实习生可以结合毕业论文的撰写，进行选题、调查、素材收集、完成初稿等工作。

各师范专业应充分做好教育实习前的准备工作，组织实习生岗位能力适应性训练、观摩示范课；由学科教学论教师和带队指导教师以说课、短课、模拟课等形式组织实习生试讲试教，并总结点评；要求每名实习生都通过备课关、编写教案关、试讲评议关，掌握实习岗位基本的教学技能；召开教育实习会议，对指导教师展开业务培训，落实实习计划和要求，开展安全教育；落实实习学校，全面掌握实习学校情况；向实习生介绍教育现状和发展情况，介绍并传授班主任工作和教育调查研究工作经验，使其初步掌握相关实习任务的基本方法。

## 第七条 教育研习

教育研习是指实习结束返校后实习生在高校相关教师指导下，结合教育实习所开展的实践反思与理性探究，也可邀请实习学校或其他基础教育教学专家参与指导。其范围包括实习生本人及其同伴、指导教师的教育教学理念、目标、内容、过程、方法、

手段等，其内容包括教学设计与教学案例研究、学科课程与教学问题研究、班级管理研究等，其方式包括观摩研讨、反思交流、小组讨论、专题研习等。每位师范生的研习时间不少于 2 周。学生须在研习课程结束后 2 周内上交研习报告。

教育研习为师范生教育实习必修内容，不得缺席，教育研习结束后，实习生提交教育研习报告，学院组织实习生汇报展示，要求每名学生至少上一堂汇报课，指导教师评价成绩，纳入实习总成绩，并作为实习生评优的必要条件。

学院召开实习总结大会，总结交流实习工作，以公开课、观摩课、汇报会、座谈会等形式，展示教育实习成果，并在总结交流基础上收集、建设教学典型性案例库，撰写学院教育实习指导工作总结。

### 第三章 实习生

**第八条** 我校师范生必须参加教育实践。因故未能参加教育实践的（须经学院同意，报教务处批准）或教育实践成绩有一项不及格者，只发给结业证书。获结业证书者，在参加工作一年之后，经所在单位对其表现和工作能力进行考核评定，并报教务处审核，合格者方可换发毕业文凭。

**第九条** 师范生须满足以下条件方具备教育实习资格：

1. 完成所在高校规定的教育见习工作。
2. 通过所在高校规定的专业类核心课程和教师教育类核心课程考核并取得合格以上的成绩。
3. 通过所在高校组织的师范生教学技能达标考核并取得合格以上的成绩，或通过所在高校免考核资格审核。

**第十条** 实习生应自觉履行以下责任：

1. 遵守高校和实习学校的有关规章制度、请假纪律, 不迟到、不早退。未经实习学校同意擅自离岗者, 按旷课论处。
2. 服从工作安排, 尊重实习学校师生, 悉心听取指导教师意见与建议, 认真完成教育实习各项任务。
3. 注意自身安全, 未经实习学校和指导教师的同意, 不得擅自带学生外出。
4. 实习期未满, 不得擅离或自行更换实习学校。
5. 积极主动与所在高校与学院、带队老师保持密切联系。
6. 按要求及时填报与教育实习有关的各类材料与信息。

**第十二条** 实习生在实习期间应做到不缺勤、不迟到、不早退, 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病假需持有医生证明, 事假需有正当、充分的理由, 并提前 3 天书面申请。请假时长在三天内(含三天)须由我校带队教师审批并经实习学校同意, 三天以上要由带队教师核转实习生所在学院领导小组批准。

#### 第四章 指导教师

**第十三条** 教育实践实行双导师制, 我校指导教师和实践学校指导教师共同负责各专业教育见习实习的指导工作。

##### 第十四条 我校指导教师

1. 各专业所选拔的指导教师应了解基础教育现状、熟悉基础教育基本规律、具有较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同轮次教育实践中, 每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师范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15 名。在实习期间, 指导教师到实习单位指导每周不少于 1 次, 对每位师范生的听课并评课不得少于 2 课时。

2. 指导教师应做好教育实践前的准备工作, 带领师范生到实践学校, 落实具体教育实践任务, 督促和检查教育实践开展情况。

3. 检查、复核师范生的档案材料，协同实践学校指导教师评定教育实践成绩，及时做好教育实践总结工作，认真反馈有关意见和建议。

#### **第十四条 实践学校指导教师**

1. 实践学校指导教师原则上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教学水平较高、责任心强，其间能给予切实指导。同轮次教育实践中，每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师范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名。

2. 教学工作指导教师应向师范生介绍本课程教学情况和学生学习情况；帮助师范生制定教育实习工作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安排师范生教学观摩，指导备课、讲课；评定师范生教学工作成绩并写出评语。

3. 班级管理指导教师应指导师范生制定班级管理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指导师范生组织班级活动，进行班级日常管理；评定师范生的班级管理成绩并写出评语。

4. 教研工作指导教师应指导师范生做好听课与评课、说课与课后反思、课堂观察与课例分析、教研活动设计与组织、教育调查与行动研究、课程研究等教研工作，评定师范生教研工作成绩并写出评语。

### **第五章 考核**

**第十五条 师范生教育见习的考核以定性评价为主，目的在于发现见习工作所存在的不足，积极探索改进措施与途径。**

**第十六条 师范生教育实习考核应由实习学校领导小组及其指导教师、高校学院领导小组及其指导教师等按要求共同完成。考核方法上，指导教师考核和同伴考核、自我考核相结合，结果性考核和过程性考核相结合，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考核**

依据上，强化教育实习的纪律与态度考核，强化过程性材料的采集与归档。

**第十七条** 教育实习考核内容包括：教学工作实习、班级（班队）管理工作实习、教研工作实习等环节的出勤、态度、表现等方面。凡实习生严重违反实习纪律，在政治思想、道德行为等方面有严重错误且造成不良影响者，经学院提出，学校审批，该生实习成绩总评为不及格。教育实习成绩不合格者，不予毕业。

**第十八条** 教学工作的单项实习成绩不及格者，或因病事假、旷课超过教育实习时间三分之一者，或擅自离岗连续 1 周以上者，教育实习考核总成绩为“不合格”，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纪律处分，且不予毕业。

**第十九条** 教育实习量化总成绩=教学工作实习成绩+班级管理工作实习成绩+教研工作实习成绩+教育研习成绩。原则上教学工作实习成绩占比不低于 50%。教学工作实习成绩、班级管理工作实习成绩、教研工作实习成绩，分别由实习学校和高校的指导教师均参照标准给予考核，两者分别占 70%和 30%。教育研习成绩由高校指导教师参照考核标准进行打分并由学院实习领导小组负责审核。

**第二十条** 教育实习定性成绩，由高校（各学院、各专业）结合量化总成绩，综合各编组的实习情况给予考核评定。定性成绩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级评定，其中，教育实习考核总成绩为“优秀”的比例，不超过实习生总数的 40 %。

**第二十一条** 教育研习成绩考核，以教师评价与学生互评相结合的方式，综合研习材料准备、研习过程表现和研习结果（研习报告或研习论文）三个方面。

## 第六章 组织与保障

**第二十二条** 学校建立校、院两级管理制度。教务处负责制订全校教育实践有关规定，审核各学院教育实践工作计划，协助各学院统筹安排实践学校，研究解决实践中出现的问题；组织全校性教育实践检查、经验交流等。各学院成立教育实践领导小组，由负责教学的院长、系主任、各学科教学老师等组成，负责领导本学院的教育实践管理工作。

**第二十三条** 学校建立师范生教育实践经费保障机制，根据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新要求，培养期间安排生均教育实践经费不少于 2000 元。经费主要用于实习学校教师指导、教育实习工作联系与检查的差旅、师范生教育实习生活补贴和教育实习评优等开支。

## 第七章 质量监控和违规处理

**第二十四条** 学校不断强化教育实践质量监控，建立校领导走访实践学校机制、开展实践满意率调查等，其结果作为各专业教育实践评优的重要依据。

**第二十五条** 学院应加强教育实践过程的监督与管理，定期走访实践学校，实习期间，要求学院对每个实践学校至少走访 1 次。

**第二十六条** 教育实践作为必修课程，与其他课程管理要求一致，对学院、指导教师、实习生违反教学管理要求的，按照相关教学管理规定予以处理。

## 第八章 其他

**第二十七条** 实践学校原则上应是省级教师发展学校。各学院亦可根据专业需求自行扩建教师发展学校。非全日制教学单位

不在教育实习活动场所范围内。

**第二十八条** 教育实践以实践学校为单位编成实践小组，各小组设小组长 1-2 名，负责协助指导（带队）教师做好本组实践工作。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浙江外国语学院教育实习规程（修订）》（浙外院办〔2018〕64 号）、《浙江外国语学院教育见习规程》（浙外院办〔2018〕77 号）同时废止。具体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1. 中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育实践实施指南（试行）  
2. 小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育实践实施指南（试行）  
3. 学前教育专业师范生教育实践实施指南（试行）

## 中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育实践实施指南（试行）

根据《浙江省高校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要求，结合中学教育实践实际，制订本《实施指南》。

### 一、适用范围

1. 本指南适用于培养中学未来教师的师范类各专业。

2. 中学教育实践涵盖教育见习、教育实习和教育研习三部分。教育实习前师范生须完成修学相应的专业类核心课程、教师教育类核心课程，须完成相关的教育见习，须通过师范生教学技能达标考核（或免考核资格审核）。教育实习结束返校后完成相应的教育研习。中学教育实践每部分均涵盖教学工作、班级管理工作和教研工作三项任务。

### 二、教育实践目标

师范生中学教育实践是师范生在高校与中学协同作用下，通过多主体、多时空、多阶段、多方式的交互和整合，对中学教师教育实践所进行的观察、观摩、访谈、试岗、研究等逐步展开、持续深化的一系列学习实践活动。

**（一）教育见习目标：**教育见习是教育实践的初始环节。师范生进入中学的真实情境，通过观摩、了解、接触、交流等方式，整体了解中学的组织结构与运行机制，具体了解中学教师的职业活动、中学生的学习活动及思想状况，熟悉中学教师岗位情境与职业素养、中学生学情、教育条件与环境、教育活动与课程实施、班级管理、课堂教学、教研活动等方面内容，全面获得对教师专业实践活动的感性认知，为教育实习、师德养成和专业发展奠定

初步的必要的基础。

**(二)教育实习目标:** 教育实习是教育实践的第二环节。师范生置身于学校教育情境，在双导师指导下通过亲身参与、试岗实习、专题调研等方式主动参与课堂教学、班级管理、教研活动，独立完成一定的教育教学操作任务，检验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掌握情况，掌握教育教学的基本能力，教师专业实践素养初步形成。

**(三)教育研习目标:** 教育研习是教育实践的第三环节。师范生教育实习结束返校后，在高校相关教师指导下，基于教育实习中形成教学设计、教学视频、教学叙事、教学后记、课例（案例）分析、德育小论文、调查报告等，以小班制组织并利用小组讨论法、专题研习法等方法开展视频观摩、案例研读、讨论交流，强化实践反思和理论提升，教育教学研究能力基本具备，教师专业发展意识初步形成。

### 三、教育实践内容与组织方式

#### （一）教育见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见习成果
中学整体感知	感受教育条件和环境；了解中学组织架构；接触、观察和访谈中学生；体悟教师工作特性。			观察报告 1份。
教学工作见习	了解教学组织形式；掌握课堂教学各环节；了解教学内容，参与听课与评课。	编队见习	不少于 4 周	听课不少于 5 课时。
班级管理工作见习	知晓班级管理内容；了解班集体、群体和个体的心理与思想状况；了解班队活动组织开展情况。			班级管理体验性报告 1份。

教研工作见习	了解教研组织架构；了解教研活动的筹备与开展过程；了解教研活动的要素、内涵、特征；了解校本课程开发、实施和评价。			教研典型案例报告1份。
--------	---	--	--	-------------

## (二) 教育实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实习成果
教学工作实习	教学设计；说课；试讲与磨课； 上课与课后辅导；教学反思； 设计并开展教学测量评价。	第六或第七学期编队	不少于12周	听课不少于20节； 授课时数原则上不少于12节（其中新教案不少于8节）； 教学设计5份；说课稿2份；教学反思4份；录制实习生本人授课的教学视频1个或录制实习学校教师的教学视频1个。
班级管理实习	拟订班队活动方案，做好班队日常管理；组织主题班会；组织团队活动或课外活动；家访、特殊学生指导与教育。	集中实习；双导师制。	于12周	主题班会活动设计（或实施过程视频）1份； 学生典型指导案例1份。
教研工作实习	参与教研活动，听课与评课、课后反思研讨；课堂观察和课例分析等；开展教育调查或教育行动研究；开展已有校本课程案例分析评价，或开发新的校本课程；开展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			参与或组织评课活动不少于3次； 教研活动记录1篇； 课例分析或教育调查研究报告1份。

## (三) 教育研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研习成果
----	------	------	------	------

教学工作研习	基于文本的教学设计研习； 基于视频的教学案例研习。	小组合作研讨，个人反思与总结；返校后由高校负责	不少于2周	教育实习报告1份。
班级管理工作研习	班级管理案例研习； 特殊学生个案研习。			
教研工作研习	实习学校组织的专题性教研活动案例研习； 实习小组组内教研活动案例研习； 其他的教研工作研习。			

#### 四、教育实践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 （一）教育见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1. 教育见习考核应强化纪律、态度与实效等的考核。
2. 教育见习考核成绩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的五级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及格者，须安排重新见习，仍不及格者，不能参加教育实习。
3. 考核参考标准：

考核项目	教育见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见习态度	充分准备，预先自我设计专题性见习项目。		
	出勤情况好，积极参加教育见习活动。		
	主动完成教育见习任务。		
	及时完成教育见习总结报告。		
见习实效	记录教育见习活动内容丰富、过程详实。		
	提炼出的问题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		
	围绕问题的思考较为深刻。		
	能够理论联系实际，具有一定的观察能力与反思意识。		
得分			
等级			

## (二) 教育实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 1. 教学工作实习考核参考标准

考核项目		教学工作实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课前准备	备课(教学设计)	熟悉课程标准, 熟练掌握教材的体系和重点、难点, 独立处理教材, 教学设计认真, 方案完整。	0-10	
	试教(教学模拟)	内容熟悉, 教态自然, 符合教学要求, 试教认真、虚心。	0-10	
课堂教学	教学内容	正确贯彻课程标准与教学原则, 教学目标明确, 重点突出, 难点抓得准, 思想性强, 内容科学、系统。	0-15	
	教学方法与组织	启发性强, 开展教学双边活动好, 实验操作准确、熟练, 注重培养学生动手能力, 课堂组织严密、应变能力强。	0-15	
	语言板书	能用标准普通话, 语言简洁、流畅、生动, 板书安排有序, 文字工整、规范。	0-5	
	教学效果	重视智能培养, 顺利完成教学任务, 达到教学目标, 教学效果好。	0-5	
课后活动	课外辅导	认真辅导释疑, 答问正确。指导课外兴趣小组能力强。	0-5	
	作业批改	及时布置作业, 分量适当; 批改作业仔细、正确, 讲评作业认真。	0-5	
实习态度	纪律	遵守实习纪律, 请假情况少。	0-5	
	教学工作态度	工作认真、虚心、踏实, 授课后能认真做好自我分析小结。能及时而有效地从事任务, 注重与同学间的积极合作。	0-10	
任务完成	教学设计与授课	提交的教学设计量多质好, 授课时数较多。	0-10	
	教学视频	完整录制由指导教师或实习生主讲的课堂教学视频, 内容不少于1课时。	0-5	
得分				
等级				

## 2. 班级管理工作实习考核参考标准

考核项目		班主任工作实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工作准备	熟悉情况	能较快熟悉和掌握全班同学情况、班干部姓名和班级特点。	0-5	
	制定计划	坚持政治与思想正确性、教育性，根据学校和班级实际，制定出切实可行的班主任实习计划。	0-5	
工作内容和要求	方法态度	遵守中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依法执教，做“四有”好老师；了解中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管理方法，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活动的组织和指导；积极配合原班主任开展工作。	0-15	
	日常工作	参加班级的全部工作，妥善处理日常事务，善做学生的思想工作，关心学生生活，效果好。	0-20	
	集体活动	组织和辅导主题班会、班级活动、兴趣小组，内容丰富，适合学生特点，效果好。	0-15	
	个别观察、指导与教育	有针对性地了解个别学生的实际情况，作出个别指导与教育。善于处理偶发事件，效果好。	0-10	
	家校联系	善于运用家访、家长会或其他形式进行家校联系，取得家长密切配合，对学生开展教育，效果好。	0-5	
工作表现及效果	工作能力	能独立开展工作，组织管理能力强。	0-10	
	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工作责任心强，为人师表，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0-10	
	工作小结	对自己的工作能运用心理学、教育学的基本原理进行分析小结，在吸取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提出创造性见解。	0-5	
得分				
等级				

### 3. 教研工作实习考核参考标准

考核项目	教研工作实习考核标准	分值	评分
教研意识与教研态度	教研意识强、态度积极，积极主动参与专题研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0-10	
听课与评课	能运用课堂观察法或行动研究法等。听课时数多，记录详实，分析深入。参与评课所提意见与建议实用、专业。	0-10	
说课（课例报告）	说课内容完整，重点突出、针对性强，语言表达清晰流畅。	0-20	
公开课	课堂教学展现好，师生与同伴认可度高；积极消化吸收师生同伴课前课后所提的意见与建议。	0-10	
课程研究与反思	参与或组织已有校本课程开发、实施与评价的案例研究；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学会分析解决教育教学问题；结合实习内容认真研读学科课程标准。	0-10	
教育调查或行动研究	研究主题明确、针对中学教育的实际问题。	0-10	
	设计的方案周详、可操作性强。完成有一定价值的研究报告或论文。	0-10	
教研成果	形成的教研报告或论文，思路清晰、内容丰富、见解深刻。	0-20	
得分			
等级			

### （三）教育研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育研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研习准备	与指导教师讨论，确定研习方案。	0-10	
	准备教学叙事、课后反思、教学后记、案例材料、实习体会等研习材料。	0-10	
研习过程	在研习汇报中，积极发言，主动参与讨论。	0-10	
	初步掌握教学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0-10	

	善于从材料中发现问题、提炼观点。	0-10	
	研习总结思路清晰、观点表达充分、语言流畅。	0-10	
	理解学习共同体作用，掌握团队沟通与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0-10	
研习结果	研习报告格式规范，层次清晰。	0-10	
	研习报告内容充实，实践反思效果明显。	0-20	
得分			
等级			

## 小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育实践实施指南（试行）

根据《浙江省高校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要求，结合小学教育实践实际，制订本《实施指南》。

### 一、适用范围

1、本指南适用小学教育专业各方向，如小学语文、小学数学、小学科学、小学英语，及小学全科教育。实习生进入的学校原则上要求省级教师发展学校。

2、教育见习内容以对应的课程开设为先决条件，教育实习前应要求师范生修完相应的专业类核心课程、教师教育类核心课程，并通过师范生技能考核。

### 二、教育实践目标

1. **教育见习目标**: 通过教育见习，熟悉教育教学环境，接触教育教学实践，观摩课堂教学和教育活动，师范生了解教育教学的各个环节及其运行机制，了解教师的职业活动、学生的学习活动及思想状况。

2. **教育实习目标**: 师范生在教育实习活动中了解教育教学工作实际，检验、巩固和提高自己所学的理论知识，掌握教学技能，初步具有独立从事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等能力，形成专业认同感，完成由师范生向一名准教师的转变。

3. **教育研习目标**: 师范生完成小学教育实习后，针对教育见习、教育实习中的不足和缺陷进行补缺、补差、再提高，开展教育研习，进一步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能力结构、技能结构，提高心理素质。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中遇到的问题作进一步的探

讨和研究，提高对职业道德的理性认识，进一步体验现代教育观念在教育教学过程中的特殊地位和作用。

### 三、教育实践内容与组织方式

#### (一) 教育见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见习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见习成果
小学整体感知	了解小学组织架构；观察校园、教室；观察学校周围环境；感受教育条件和环境；了解教师校内生活与工作情况，体悟教师工作特性；了解小学生生活、学习、家庭情况。	分若干学期安排见习；编队见习，适当安排远程见习	不少于4周	观察记录1份；师生访谈记录1份；家访记录1份。
教学工作见习	听课与评课；观察课堂；观察小学生；批改作业；课外辅导。	分若干学期安排见习；编队见习，适当安排远程见习	不少于4周	听课不少于20节；评课稿不少于2份；小学生观察记录2份。
班队管理工作见习	了解班级管理常规；了解少先队组织；了解主题班会活动。	分若干学期安排见习；编队见习，适当安排远程见习	不少于4周	活动观察记录1份。
教研工作见习	了解教研组织架构；了解教研活动的筹备与开展过程。	分若干学期安排见习；编队见习，适当安排远程见习	不少于4周	教研典型案例报告1份。

#### (二) 教育实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实习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实习成果
教学工作实习	教学设计；说课；试讲与磨课；上课与课后辅导；教学反思；设计并开展教学测量评价。	六第学集实习；双师制	不少于12周	听课不少于20节；授课时数原则上不少于12节（其中新教案不少于8节）；教学设计5份；说课稿2份；教学反思4份；教育教学评价（试卷）1份。
班队管理工作实习	拟订班队活动方案，做好班队日常管理，开展班队活动；组织主题班会；组织课外活动；家访、特殊学生指导与教育。	六第学集实习；双师制	不少于12周	班级活动设计1个；少先队活动方案1份；学生典型案例分析1篇。

教研工作实习	<p>参与教研活动，听课与评课、课后反思研讨；</p> <p>运用课堂观察法等开展课堂教学研究；运用儿童观察法开展小学生研究；</p> <p>以学校文化等为主题，通过访谈优秀教师等方式，开展教育调研；开展已有校本课程案例分析评价，或开发新的校本课程；开展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p>		参与或组织评课活动不少于3次，教研活动记录1篇；小学生观察研究报告(或学校调研报告)1份。
--------	---	--	---

### (三) 教育研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研习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研习成果
教学工作研习	课后说课；课标研习；文本研习；实习汇报课评议；课例案例研究。			
班队管理工作研习	班级管理案例研习；少先队工作案例研习；特殊学生个案研习。	小组合作研讨，个人反思与总结；返校后由高校负责	不少于2周	教育研习报告1份
教研工作研习	对实习期间形成的教育访谈（文本或视频）、教育调查文本材料的研习；对实习总结、教育叙事、教学后记、教学案例（课例）分析的研习。			

## 四、教育实践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 (一) 教育见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1. 根据见习生在见习期的表现（考勤、态度、能力）及交回的见习材料，给出其教育见习成绩；教育见习成绩按等级制，分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个等级。教育见习成绩不合格者，安排重新教育见习，仍不合格者，不准参加下阶段的教育实习和教育研习。

#### 2. 参考考核标准：

教育见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个人见习计划		

个人见习态度或考勤		
班级工作		
少先队工作		
听课或课堂观察或儿童观察		
评课或参加教研活动		
批改作业		
课外辅导		
家访或家校联系		
见习总结		
得分		
等级		

## （二）教育实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教育实习要进行全面考核，内容包括：教学工作实习、班队工作实习和教研工作实习等环节的出勤、态度、表现等方面。教学工作和班队工作实习成绩由实习学校指导教师分别评定后，送实习学校领导小组审阅并签署意见，转各学院教育实习领导小组；教研实习考核成绩由校带队教师评定，最后由学院教育实习领导小组综合评定总成绩。教育实习成绩最后评分采用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级制。凡实习生严重违反实习纪律，在政治思想、道德行为等方面有严重错误且造成不良影响者，经学院提出，学校审批，该生实习成绩总评为不及格。教育实习成绩不合格者，不予毕业。

### （1）教学工作实习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学工作实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课前准备	备课（教学设计） 熟悉课程标准，熟练掌握教材的体系和重点、难点。独立处理教材，基于小学生的特点设计教学，方案完整。	0-15	
	试教（教学模拟） 内容熟悉，教态自然，符合教学要求。试教认真、虚心。	0-10	

课堂 教学	教学内容	正确贯彻课程标准与教学原则,教学目的明确,重点突出,难点抓得准,思想性强,内容科学、系统。	0-15	
	教学方法与组织	启发性强,开展教学双边活动好。实验操作准确、熟练,注重培养学生动手能力。课堂教学组织严密,应变能力强。	0-15	
	语言板书	能用标准普通话教学,语言简洁、流畅、生动;板书安排有序,文字工整、规范。	0-10	
	教学效果	重视智能培养,顺利完成教学任务,达到教学目的,教学效果好。	0-10	
课后 活动	课外辅导	认真辅导质疑,答问正确。指导课外兴趣小组能力强。	0-5	
	作业批改	及时布置作业,分量适当,难易适度;批改作业仔细、正确,评讲作业认真。	0-5	
	听课评议	积极参加听课和课后评议,敢于发表建设性意见。	0-5	
实习 态度	教学工作态度	工作认真、虚心、踏实,授课后能认真做好自我分析小结。组织纪律性强,及时而有效地完成任务。	0-10	
得分				
等级				

## (2) 班队工作实习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班队工作实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工作准备	熟悉情况	能较快熟悉和掌握全班学生情况,班干部姓名和班级特点。	0—5	
	制订计划	能以党的教育思想为指导,根据学校和班级实际,制订切实可行的班主任工作实习计划。	0—5	
工作内容和要求	方法态度	遵守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依法执教,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了解小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管理方法,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活动的组织和指导;积极配合原班主任工作。	0—15	
	日常工作	跟班参加班级的全部日常工作,妥善处理日常事务,善做学生的思想工作,关心学生生活,效果好。	0—20	
	集体活动	组织和辅导主题班会、班级活动、兴趣小	0—15	

实习态度	个别观察、指导与教育	组, 内容丰富, 适合学生特点, 效果好。 有针对性地了解个别学生的实际情况, 作出个别指导与教育。善于处理偶发事件, 效果好。	0—10	
	家校联系	善于运用家访、家长会或其他形式进行家校联系, 取得家长密切配合, 对学生开展教育, 效果好。	0—5	
	工作能力	能独立开展工作, 组织管理能力强。	0—10	
	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 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 工作责任心强, 为人师表, 工作细心、耐心, 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0—10	
得分				
等级				

### (3) 教研工作实习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研工作实习考核标准	分值	评分
教研意识与教研态度	教研意识强、态度积极, 积极主动参与专题研讨, 具有团队协作精神, 掌握沟通合作技能, 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0—10	
听课与评课	能运用课堂观察法或行动研究法等。听课时数多, 记录详实, 分析深入。参与评课所提意见与建议实用、专业。	0—10	
说课 (课例报告)	说课内容完整, 重点突出、针对性强, 语言表达清晰流畅。	0—20	
公开课	课堂教学展现好, 师生与同伴认可度高; 积极消化吸收师生同伴课前课后所提的意见与建议。	0—10	
课程研究与反思	参与或组织已有校本课程开发、实施与评价的案例研究; 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 具有一定创新意识, 学会分析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结合实习内容认真研读学科课程标准。	0—10	
教育调查或行动研究	研究主题明确、针对小学教育的实际问题。	0—10	
	设计的方案周详、可操作性强。完成有一定价值的研究报告或论文。	0—10	
教研成果	形成的教研报告或论文, 思路清晰、内容丰富、见解深刻。	0—20	

得分	
等级	

### （三）教育研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1. 教育研习考核由各高校负责，考核成绩按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与不及格五级制评定。

2. 教育研习成绩考核，以教师评价与学生互评相结合的方式，综合研习材料准备、研习过程表现和研习结果三个方面。学生须在研习课程结束后 2 周内上交研习报告。

3. 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育研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研习准备	与指导教师讨论，确定研习方案。	0—10	
	准备教学叙事、课后反思、教学后记、案例材料、实习体会等研习材料。	0—10	
研习过程	在研习汇报中，积极发言，主动参与讨论。	0—10	
	初步掌握教学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0—10	
	善于从材料中发现问题、提炼观点。	0—10	
	研习总结思路清晰、观点表达充分、语言流畅。	0—10	
	理解学习共同体作用，掌握团队沟通与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0—10	
研习结果	研习报告格式规范，层次清晰。	0—10	
	研习报告内容充实，实践反思效果明显。	0—20	
得分			
等级			

## 学前教育专业师范生教育实践实施指南（试行）

根据《浙江省高校师范生教育实践规程》要求，结合学前教育实践实际，制订本《实施指南》。

### 一、适用范围

1. 本指南适用高等学校学前教育专业本专科学生，其中所涉及见习或实习的幼儿园，原则上选择省级教师发展学校。

2. 教育见习内容以对应的课程开设为先决条件，教育实习前应要求师范生修完相应的专业类核心课程、教师教育类核心课程，并通过师范生技能考核。

3. 专科层次师范生教育实践的环节设计和时间安排，可根据学制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

### 二、教育实践目标

**（一）教育见习目标：**了解幼儿园环境及其各个组成部分，运用多种方法观察、记录、评析幼儿园环境；了解幼儿园生活制度与一日生活的各个环节，了解幼儿园保育保健制度与实施办法，观察、评析并初步掌握一日生活各个环节与保育保健的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指导要点；了解幼儿园游戏活动的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指导要求，采用多种方法观察、记录、评析幼儿园游戏活动；了解幼儿园教学活动的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指导要求，采用多种方法观察、记录、评析幼儿园教学活动；观察、了解幼儿，初步掌握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观察幼儿之间、师幼之间的关系，初步发展与幼儿、幼儿教师相互沟通与合作的能力。

**（二）教育实习目标：**能够在现有幼儿园环境的基础上，通

过多种方法对环境进行再创设和利用，具有幼儿园环境创设和利用能力；掌握幼儿园一日生活常规，科学、有效地指导幼儿一日生活各个环节，具有保育能力；能够设计和组织实施幼儿园游戏活动和教学活动，掌握指导要求，具有相应的组织能力；掌握各年龄段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具有与幼儿、幼儿教师沟通与合作的能力；能够积极与家长进行联系和交流，具有家园合作的能力；能够在幼儿园环境、生活活动、游戏活动、教学活动、师幼关系、家园共育等方面发现并研究教育问题，具有一定的教育研究能力。

**（三）教育研习目标：**能够运用相关理论对活动设计的各个部分进行分析和评价；能够运用相关教学理论对教学各个环节进行分析和评价，掌握评课的原则和基本要求，灵活运用评课方法；能够对幼儿园环境进行合理的评估，掌握环境评估的原则和基本要求，灵活运用环境评估方法；掌握教学设计文本分析与评价的原则和基本要求，能够预期教学实施的基本效果并进行评析；掌握班级管理的基本内容，能够运用相关理论对班级管理中的现象进行分析和评价；能够运用相应的理论知识对见习/实习中教育现象进行反思，掌握教育反思的方法，具备教育反思的能力；能够对教育问题进行科学研究，掌握教育研究的基本流程和基本方法，具备基础的教育研究能力。

### 三、教育实践内容与组织方式

#### （一）教育见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见习成果	备注
----	------	------	------	------	----

幼儿园整体感知	保育见习	观察幼儿园生活各环节，了解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指导要求；熟悉保健工作基本要领，了解幼儿疾病预防、护理与急救方案（或相关制度）；了解平衡膳食食谱、一日活动卫生保健计划制订的原则与方法；收集幼儿园生活案例，调查保育保健工作。	学安排：分期排；以项目独行，可项目起；组式多项一进行；小方式或体式、场摩与程摩等	1-2周	各生活环节观察原始记录2-4份；保育保健案例报告1份；一周带量平衡膳食食谱1份；一日活动卫生保健计划1份；保育见习调查报告1份。	成果可选择适当数量完成。
	儿童观察	熟练各类叙事观察及结构化观察的具体方法及观察工具编制、观察报告的撰写规范；选择儿童某个领域发展做观察方案与观察记录；全面搜集影响儿童身心发展的人口统计学变量，阐述儿童发展的影响机制，提出相应教育建议。		1-3周	运用日记描述法或轶事记录法等撰写的某幼儿的观察记录1份；运用结构化观察法撰写的某发展领域的趋势和特点观察记录1份。	
	环境观察	观察并了解幼儿园各类场所环境材料的类别与功能；观察环境与幼儿互动状况。			各类场所与环境的观察报告1份。	
教学（含游戏活动）见习	课程观察	了解幼儿园课程计划及其执行情况；了解幼儿园课程实施情况；了解幼儿园一周课程安排。	学安排：2-4周	2-4周	一日课程实施记录1份；一周课程安排记录1份；班级课程实施报告1份。	成果可选择适当数量完成。
	游戏与生活活动观察	了解幼儿园游戏与生活活动的准备要求；了解幼儿园游戏与生活活动的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指导要求；观察幼儿游戏行为与生活行为，能与幼儿进行积极地互动；了解幼儿园游戏与生活活动管理要求，满足幼儿身心发展要求。		3-6周	游戏活动记录1-2份；生活活动记录1-2份；游戏与生活活动管理记录1份；游戏与生活活动观察报告1份。	

教学活动观察	了解幼儿园教学活动的准备要求；了解幼儿园教学活动的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指导要求；观察幼儿教学行为，能与幼儿进行积极的互动；了解幼儿园教学活动管理要求，满足幼儿身心发展要求。	在他活动中进行	1-2周	教学活动记录 1-2份； 教学活动管理记录 1份； 教学活动观察报告 1份。	成果可选择适当数量完成。
教师行为观察	1. 了解教师在游戏、教学、生活活动中的教育行为； 2. 观察教师与幼儿互动中的交往行为； 3. 运用多种形式与方法观察教师教学活动、游戏活动、生活活动、环境创设与利用活动中的教育行为。			教师教学（指导）行为的原始观察记录表 2-4 份； 教师教学（指导）行为的观察报告 1份。	
班级管理工作见习	1. 了解幼儿园班级管理内容，熟悉幼儿园教育管理、生活管理与安全管理的细则； 2. 熟悉幼儿园班级管理的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管理要求； 3. 了解幼儿入园活动、家园共育活动、毕业活动组织的环节、过程与要求。	可在其见活动中行	1-2周	观察及分析报告 1份。	
教研工作见习	1. 观察了解幼儿园教研活动组织机构； 2. 访谈了解幼儿园教研活动的开展情况； 3. 观察了解幼儿园教师教研活动基本内容。			观察及分析报告 1份。	

## （二）教育实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任务		具体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实习成果	备注
教学（含游戏、生活）等 活动实习	教学活动	教学设计；说课与磨课；试讲；组织教育教学活动；教育教学评价。	第六或第七期中 学集中实习；	不少于12周	听课记录 12 份； 教学活动设计方案 3 份； 教学视频 1 份； 游戏活动设计方案 3 份；	教研调查报告根据 需要
	游戏活动	游戏活动设计；游戏活动组织与实施；游戏活				

		动评价。	双导师制	生活活动设计方案(半日、一日、一周等活动计划)3份; 一日活动记录2份。	考虑是否行。
	生活活动	生活活动设计;生活活动组织与实施;生活活动评价。			
	环境创设与利用	环境创设与利用情况; 环境创设与利用效果; 环境创设与利用评价。			
班级管理实习		生活管理; 教育管理; 安全管理。		生活常规管理 1份; 教育常规管理方案 1份; 安全管理方案 1份。	
家园共育实习		家园联系、家园互动。		家园共育案例 1份。	
教研工作实习		听评课、课后反思研讨; 课堂观察和课例分析等; 评价环境与幼儿互动状况,提出改进意见; 分析自制玩教具和区域游戏环境创设的教育价值; 开展教育调查或教育行动研究。		教学叙事、教学后记、课堂教学反思或课例(案例)分析、德育小论文、调查报告等1份。	不少于其中3项内容的实习。

### (三) 教育研习内容与组织方式

任务	主要内容	组织方式	时间要求	研习成果
教学工作研习: 教学、游戏、生活等 活动; 环境创设与利用; 幼儿园课程;教师行 为。	基于文本的教学 设计研习; 基于视频的教学 案例研习。	以小班 制组织, 由高校 负责	不少 于 2周	以教学设计/教学 视频/教学叙事/课 堂教学反思/课例 分析/班队管理反 思/特殊学生个案 等为对象的研习报 告1份。
班级管理工作研习: 生活管理; 教育管 理; 安全管理。	班级管理案例研 习; 特殊幼儿个案研 习。			

教研工作研习	实习学校组织的专题性教研活动 案例研习；实习小组组内教研活动 案例研习；其他的教研工作研习。			
--------	--	--	--	--

#### 四、教育实践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教育实践考核，首先要关注出勤、精神状态、仪表仪态、语言表达等基本内容，以及有关材料的文本格式与表述。各高校结合实际，自行设计这些基本内容的考核项目。

##### （一）教育见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1. 考核主体：幼儿园指导教师评价占 70%，高校带队教师占 30%。

2. 考核方式：个人作业评价、小组评议、自我评价等多种方式。

3. 考核项目：根据项目开展时间既可以组织单项考核，也可以多项目组合考核；

4. 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育见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幼儿园整体感知	保育见习	保育计划	一日活动卫生保健计划评析与制定。	
			幼儿园平衡膳食食谱评析与制定。	
		保育操作	一日活动卫生保健实施。	
			幼儿疾病观察与预防。	
	儿童观察	目标与方法	观察的目标表述、方法运用。	
			儿童集体一般观察。	
		具体内容	儿童发展专题观察（动作、认知、语言、社会性等）。	
	环境观察	环境（活动室、寝室、盥洗室等）	活动室的墙面与区角的规划与布局。	
			空间整体布局（安全性、采光、通风、色彩运用等）。	
			寝室的墙面、空间规划与布局、床与寝具。	
			盥洗室的地面、洁具、盥洗与如厕条件。	
	活动室游戏		游戏材料特点考量（安全性、教育性、经	

		材料投放	济性、可操作性与实用性)。			
教学 (含 游 戏、 生 活 等) 工作 见习	课程 观察	课程计划	一周、一日、半日计划。			
		课程执行	幼儿园层面、年级层面、班级层面。			
		课程内容	全领域(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			
		课程评价	课程各阶段的评价(计划、执行、内容、管理)。			
		课程管理	课程管理的制度、执行、监督、效果。			
	教学 (游 戏与 生 活 等)活 动观 察	活动设计	活动(意图、目标、难点、准备、过程、延伸等)设计。			
		活动准备	环境材料、知识经验等准备。			
		活动实施	活动的环节、方法、效果。			
		活动评价	评价的理念、方法、效果。			
	教师 行为 观察	教学(含游 戏、生活等) 活动中的教 学行为	教师教学行为观察与记录。			
			教师教学行为的分析与交流。			
			教师教学行为设计与实施。			
			教师教学行为评价与反思。			
		环境创设与 利用教育行 为	环境创设观察与记录。			
			环境创设分析与交流。			
			环境创设设计与实施。			
			环境创设评价与反思。			
班级管理工 作见习		了解教育、生活、安全等方面管理的基本内容、组织方法、基本流程与要求。				
了解幼儿入园活动、家园共育活动、毕业活动等的组织环节、过程与要求。						
教研工作 见习	观察幼儿园 教研活动	幼儿园教研组织机构、教研活动开展组织方法、基本流程、效果。				
		教研意识、教研态度。				
	观察幼儿教师教研活动	观察幼儿教师教研活动教研方法、基本流程、效果。				
得分						
等级						

## (二) 教育实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 考核主体: 幼儿园指导教师评价占 70%, 高校带队教师占 30%。  
优秀比例不超过 40%。
- 考核方式: 个人作业评价、小组评议、自我评价等多种方

式。

### 3. 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育实习考核指标	评分
保育工作	幼儿园保育计划与实施。	
教学工作（含游戏活动、生活活动）实习	教学设计、材料准备。 课堂教学（含游戏活动、生活活动等）开展情况。 环境创设与利用情况、效果评价。 交往与沟通（各主体间的互动）。	
班级管理工作实习	实施准备与过程。 班级管理的解决策略与效果分析。 家园共育。	
教研工作实习	听课与评课	听课与评课的记录、分析。
	说课	说课的环节、内容、表述。
	课堂观察和课例分析	课堂观察和课例收集与整理。 课堂观察和课例评析。
	开展教育调查或行动研究	问题提出与方案设计。 方案的实施、资料收集与整理。
	开展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	数字化教学资源收集与整理。 数字化教学资源评析。
	得分	
	等级	

### （三）教育研习考核方式与参考考核标准

1. 教育研习考核由各高校负责，考核成绩按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与不及格五级制评定。
2. 教育研习成绩考核，以教师评价与学生互评相结合的方式，综合研习材料准备、研习过程表现和研习结果三方面。
3. 参考考核标准：

考核项目	教育研习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
研习准备	与指导教师讨论, 确定研习方案。	0-10	
	准备环境创设与利用, 课堂教学设计, 生活、教育、安全管理, 家园共育等文本方案或视频材料, 以及课堂观察和课例分析等材料。	0-10	
研习过程	在研习中, 积极发言, 主动参与讨论。	0-10	
	从材料中发现问题、提炼观点。	0-10	
	思路清晰、观点表达充分、语言流畅。	0-10	
	初步掌握教学反思方法和技能, 具有一定创新意识, 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 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0-10	
	理解学习共同体作用, 掌握团队沟通与合作技能, 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0-10	
研习结果	研习报告格式规范, 层次清晰。	0-10	
	研习报告内容充实, 实践反思效果明显。	0-20	
得分			
等级			

## 五、说明

(一) 本指南是以《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基本理念为指导, 特此说明。

(二) 教育实践项目(课程)在进行实践教学过程中虽然是以实践为取向, 但理论与实践一体两面, 实践是理论的载体, 理论是实践的指导, 两者不可偏废、不可割裂。

(三) 本指南按照教育实践项目(课程)进行组织, 每个项目(课程)的目标、内容和考核内容有相近和互补之处。

(四) 一般见习项目是跟随相关课程开设开展, 或先进行单项教育实践项目, 随后进行综合性教育实践项目, 如先进行所有见习项目, 再进行实习项目。

(五) 本指南是以《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的内

容为指导设计的教育实践项目（课程），本指南也许并未全面体现《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对幼儿教师实践能力发展的要求，其余实践教学项目可在校内进行。

（六）本指南第四部分仅提供评价内容，这可以作为评价的观测点。因没有呈现具体评价指标体系，专业可根据评价内容进行拓展。